合同编号：

购买社会面防控服务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购买社会面防控服务（第一包）

聘用单位（甲方）：北京市大兴区榆垡镇人民政府

受聘单位（乙方）：北京中卫宏远保安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6年11月12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文件

聘用单位（甲方）：北京市大兴区榆垡镇人民政府

受聘单位（乙方）：北京中卫宏远保安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第一条　甲方聘用乙方人员，协助日常执法、巡查、重点人物看护、治安秩序维护及取证工作等，服从领导临时工作安排。乙方为服务人员用工主体，全面负责人员劳动关系、勤务调度、人员管理；甲方仅对服务成果进行监督考核，不直接对乙方服务人员实施人事、考勤等用工管理。乙方人员仅从事执法辅助工作，不得独立行使行政执法权。

乙方保证已取得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资质有效期覆盖整个服务期，资质失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二条　乙方具体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由甲乙双方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协商确定。本项目服务目标为保障服务区域社会面秩序平稳，及时排查上报治安及安全隐患；乙方应当保障各点位人员到岗率，按约定频次开展巡查，规范做好现场记录、隐患上报，服务人员着装规范、行为文明。岗位勤务、质量考核细则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岗位勤务、质量考核细则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项目为购买服务成果，点位仅为岗位配置标准，服务费结算以考核后的服务成果为付费依据。

二、派驻数量、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第三条　乙方向甲方派驻岗位共计 17 个点位。

第四条　乙方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4 日。

第五条　服务地点：大兴区榆垡镇京开路东侧。

三、工作时间

第六条　乙方人员工作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工时制度，标准工时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下每周工作不超过四十小时；实行轮班值守岗位的，乙方已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综合计算工时审批文件。休息日加班可安排同等补休；法定节假日加班应当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全部加班须甲方书面确认，抢险救灾应急情形除外。

四、服务费标准及支付

第七条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共计 17 个点位费用， 15367 元/点位/月，每月费用合计：261239 元人民币（大写： 贰拾陆万壹仟贰佰叁拾玖元整 ），本合同服务费总计：3134868 元人民币（大写： 叁佰壹拾叁万肆仟捌佰陆拾捌元整 ）。每月实际应付服务费，结合附件《岗位勤务、质量考核细则》开展月度考核后，依据考核结果扣减不合格对应费用后予以支付。

第八条　服务费按 月 （月/季/年）支付制，以 电汇 方式支付。凭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于每月 5 日前支付。如支付日期最后 1 日为法定节假日、公休日，则节假日、公休日后第 1 个工作日为支付期限。

第九条　甲方要求乙方在国家法定节假日或者超过法定工时工作的，其工资支付标准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甲方有权指派人员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有权要求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人员。

第十一条 甲方应为乙方人员提供必要的执勤装备、通讯技术设备。

第十二条 甲方有责任及时、认真研究解决乙方提出的安全问题，并采取必要的改进和防范措施。

第十三条 甲方有义务教育其员工尊重乙方人员的工作，对乙方人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尊重和保障乙方人员的合法权益 。

第十四条 甲方负责处理乙方人员在执勤中与甲方人员及进入执勤区域的外来人员发生的争议。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十五条　乙方负责团队人员的勤务指挥、人员调整和休假安排。

第十六条　乙方对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有权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甲方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七条　乙方有权拒绝提供合同约定范围以外的服务，有权拒绝甲方指定负责人以外人员的直接指挥。

第十八条　乙方负责支付团队人员的工资和福利费用，提供执勤所需的制式服装。

第十九条　乙方负责人员的招录培训、思想教育、日常管理和违纪问题的处理。乙方应当配合财政、审计、纪检监察部门针对本项目资金及服务资料开展的各项监督检查，按要求提供全部相关材料。

第二十条　乙方保证所派人员具备任职岗位职业资格。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全部服务转包第三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项目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第三方；经甲方书面同意的非主体工作分包，乙方对分包方全部履约行为向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分包方不得再次分包。发生转包、违法分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乙方及服务人员对履职过程接触到的治安信息、重点人员信息、甲方内部敏感工作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复制、传播、向第三方泄露；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失效。

合同终止/解除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将全部勤务、隐患排查、训练台账等全部项目资料完整移交甲方；乙方不得留存涉密敏感信息。

第二十一条　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调换不适岗人员的，乙方应于收到通知后【3- 5】个工作日内完成人员调换；逾期未完成调换的，甲方有权扣减对应服务费。

六、双方协商的其他内容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可以书面变更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　合同期内遇国家或北京市重大政策变化，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调整服务费价格。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二十四条　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由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解除合同事宜。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一方要求续签，应在本合同届满前一个月内书面提出，由双方协商确定。

八、违约责任

第二十六条　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无故单方解除合同，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合同总金额的30%，同时明确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全部实际损失。乙方出现转包分包、泄密、人员严重违纪、到岗率严重不达标，甲方有权扣减服务费、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金。

第二十七条　甲方若无故迟延支付服务费或加班加时工资，每迟延一日，应按迟延支付部分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迟延支付服务费超过一个月，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甲方因财政拨款等原因导致的延迟付款除外）。

第二十八条　甲方书面指派乙方人员从事本合同约定以外工作，由此造成对乙方人员、甲乙双方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二十九条　因乙方人员失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甲方有权依据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认定证明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

九、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条　本合同出现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附则

第三十一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另行协商。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u>肆</u>份，甲方执<u>贰</u>份，乙方执<u>贰</u>份。

第三十三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以下无正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盖章）：北京市大兴区榆垡镇人民政府　乙方（盖章）：北京中卫宏远保安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地址：

电话：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签订日期：2016年 11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海鑫路 8 号院 4 号楼 2 层

电话： 010-60211350

邮编：102600

开户行：北京农商银行黄村支行

帐号：0903000103000016391

签订日期：2016 年 11 月 12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岗位勤务、质量考核细则

（作为《购买社会面防控服务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条 总则

本细则依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 102 号令）及主合同约定制定，用于对乙方提供的社会面防控辅助服务开展月度履约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当月服务费结算、人员调整、违约处置的直接依据。

考核主体：

考核对象：

考核周期：自然月考核，每月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当月考核评分，出具《月度考核评分表》，书面反馈乙方。

项目考核满分 100 分，考核等级划分：

优秀：≥90 分；合格：80- 89 分；基本合格：70- 79 分；不合格：＜70 分

考核结果与服务费扣减规则：

（1）考核优秀（≥90 分）：按当月基准服务费 100% 支付；

（2）考核合格（80- 89 分）：按当月基准服务费 100% 支付；

（3）考核基本合格（70- 79 分）：扣减当月基准服务费的 10%；

（4）考核不合格（＜70 分）：扣减当月基准服务费的 30%；连续两个月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依据主合同约定单方解除服务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单次发生重大违规事件（睡岗造成安全事故、泄露治安 / 重点人员涉密信息、发生转包违法分包、人员严重违纪造成恶劣社会影响），不受月度总分限制，甲方可直接单独扣减服务费、要求更换人员直至解除合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二条 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总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项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1	考勤	本项目到位总人数	缺≧20%得 0 分； 缺 15-20%得 1-5 分； 缺 10-15%得 6-10 分； 缺 1-9%得 11-15 分	15
		上岗情况，出现缺（睡）岗次数	缺岗一人次扣 3 分，睡岗一人次扣 2 分	15
2	工作任务执行力	完成执行情况	很好：13-16； 良好：9-12； 一般：5-8； 差： 0-4	16
3	日常训练	日常训练的参与率、出勤率、训练时间	日常训练各评审因素各占 4 分；酌情打分	12
4	应急情况处理能力	包括模拟演习拉练，备勤人员反应速度及处理能力	室外突发事件响应到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室内突发事件响应到场不超过 5 分钟。未达到标准发现一次扣一分	10
5	工作技能考核	巡逻车、对讲机、治安工具等设备，安防设备，消防设备设施的正确、熟练使用能力	三类设备设施正确使用各占 2 分，熟练程度各占 2 分；酌情打分	12
6	设备维护情况	装备的检查、使用、维护、及故障排除的能力	因使用操作不当造成设备损坏的一次扣 1 分，设备损坏丢失隐瞒不报加扣 2 分	10
7	在岗精神风貌	在岗时精神面貌、个人形象，与使用单位关系融洽情况	在岗期间作风散漫一次扣 1 分；不听从政府工作人员的指挥每次扣 2 分	10
总分				100

备注：缺岗、睡岗认定由甲方现场检查、视频回放、勤务记录予以佐证：所有扣分均留存检查记录作为考核附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三条 勤务台账与资料报送要求

乙方应当每月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完整履约资料，包含：人员到岗记录、巡逻巡查台账、安全隐患排查及处置上报记录、装备检查记录、训练记录；

乙方未按期提交完整履约台账资料的，当月考核总分直接扣 5 分；拒不提交的，当月直接判定考核不合格。

第四条 人员调换考核联动

依据主合同约定：甲方书面提出不适岗人员调换，乙方应当在 3- 5 个工作日完成调换；逾期未完成调换，每逾期 1 个工作日，当月考核总分扣 3 分。

第五条 考核异议处理

甲方出具《月度考核评分表》后送达乙方，乙方收到考核结果 3 个工作日内可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并提交佐证材料；逾期未提出视为认可考核结果。

甲方收到异议后 3 个工作日复核并出具复核意见，复核结果为当月最终考核结论，作为服务费结算依据。

第六条 特殊情形扣分

发生涉密信息泄露、私自复制传播治安、重点人员相关信息，直接判定当月考核不合格；

乙方派驻人员发生与群众冲突、被投诉查实造成不良影响，单次扣考核总分 8-15 分；

未经甲方书面确认擅自安排人员加班，相关加班不计入勤务成果，同时月度考核总分扣 3 分。

第七条 附则

本细则作为主合同附件，随主合同生效、终止；

甲方可根据上级工作要求，经与乙方书面协商后修订本考核细则；

每月《月度考核评分表》、乙方报送台账，作为付款归档资料，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监督检查。